

证券代码：301383

证券简称：天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4

天键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健康医疗总部项目并签署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金额：《项目投资合同》中约定的“总投资约5亿元”，该投资金额仅是在目前条件和意向下的计划数，存在不确定性，如未来该项目业务或规划发生调整，该计划数存在调整的可能性。若后续对投资金额进行调整，由双方协商后签订相关协议执行，不涉及需要承担违约责任的情形。

2、资金来源：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与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

3、生效条件：本合同由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公司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署合同。

4、相关风险提示：本次投资项目建设的相关手续尚需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健康医疗总部项目是从公司发展战略结合业务发展现状实际出发，作出的投资决策，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实施稳健的产业延伸，拓展公司内生式增长方式，进而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天键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在江西省赣州蓉江新区，投资健康医疗总部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并与赣州蓉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合同》。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健康医疗总部项目并签署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总投资额不超过50,000.00万元的权限范围内签署正式协议等事宜，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全权办理项目建设主体工商登记等事宜。本次投资项目建设的相关手续尚需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

二、协议对方、建设主体及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赣州蓉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未与交易对手方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履约能力分析：经查询，赣州蓉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充分履约能力；

交易对手不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项目建设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拟在赣州蓉江新区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或迁入全资子公司、或将公司迁入蓉江新区作为项目公司（“迁入”是指注册地址、税务登记、统计关系属于赣州蓉江新区）。

（三）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天键股份健康医疗总部项目；

2、项目建设地点和用地规模：赣州蓉江新区，预计总用地面积约34.1亩，土地性质为商业用地，计容总建筑面积约2.72万m²（实际面积及确切位置最终以自然资源部门确定的规划用地红线及规划指标为准）；

3、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天键医疗健康总部大楼及相关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体系建设；

4、项目研发及生产产品：消费级健康医疗产品；

5、投资使用计划：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

三、项目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赣州蓉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就天键股份健康医疗总部项目的相关合作事宜签署《项目投资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赣州蓉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公司：天键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1、总投资约5亿元。项目总用地面积约34.1亩，计容总建筑面积约2.72万m²（实际面积及确切位置最终以自然资源部门确定的规划用地红线及规划指标为准）。乙方投资建设天键股份健康医疗总部基地、科技研发大楼、中试车间及相关辅助配套设施等。

2、公司须自项目用地交付之日起按双方约定的建设时序投入开发，并承诺一年内开工，三年内竣工（以获得竣工备案为准），并实现开业运营。

3、发生以下情形的，公司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除此以外，本合同没有约定其他违约责任：

（1）项目公司未按约定出具承诺函，同意遵守合同约定的“乙方”项下的所有权利义务内容；

（2）自项目用地交付之日起6年内，未经同意转让项目公司控股权，使得公司在项目公司控股权低于51%；

（3）公司未按照约定实现项目开业运营；

（4）公司因自身原因未在约定时间内开工；

（5）项目未按时竣工。

4、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遇法律、法规、政府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影响本合同的执行，不视为任何一方违约，双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解决，按照履行时的最新法律、法规、政府政策执行。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予以补充。本合同中所涉及事项的具体细化方案，由双方协商后签订相关协议执行。

《项目投资合同》中约定的“总投资约5亿元”，该投资金额仅是在目前条件和意向下的计划数，存在不确定性，如未来该项目业务或规划发生调整，该计划数存在调整的可能性。若后续对投资金额进行调整，由双方协商后签订相关协议执行，不涉及需要承担违约责任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

为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实施稳健的产业延伸，拓展公司内生式增长方式，进而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在江西省赣州蓉江新区，投资健康医疗总部项目。

本项目综合利用公司在医疗健康方向已有的产业布局和技术积累，通过建立独立的医疗健康总部基地，加大研发和先进生产设备投入，引入高端技术人才，建立完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体系，以实现产业的稳健延伸。

（二）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的相关手续尚需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健康医疗总部项目是从公司发展战略结合业务发展现状实际出发，作出的投资决策，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合同约定的投资金额仅是在目前条件和意向下的计划数，存在不确定性，如未来该项目业务或规划发生调整，该计划数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投资项目情况，根据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业务增长性，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合同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与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其他相关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签署的《项目投资合同》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项目投资合同》。

特此公告。

天键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